致身錄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致身錄
作者：史仲彬　明

更多资料：清遠史府君墓表

更多资料：史學士家廟碑記

序、識、跋

致身錄/焦竑引

致身錄/陳懿典序

致身錄/李日華序

致身錄/王廷宰序

致身錄/陳繼儒序

致身錄/錢龍錫序

致身錄/趙宧光序

致身錄/孫應昆序

致身錄/喬拱璧序

致身錄/李維楨序

致身錄/胡汝淳序

致身錄/史繼階序

致身錄/文震孟序

致身錄/周宗建序

致身錄/錢士升序

致身錄/張溥序

致身錄/松江孫應昆題前

致身錄/史晟識

致身錄/史冊識

致身錄/徐　　識

致身錄/華山朱鷺跋後

致身錄/董其昌跋後

致身錄/沈聖岐跋後

致身錄/檇李譚貞默跋後

致身錄/譚貞易跋後

致身錄/丹徒茅崇修跋後

致身錄/烏程嚴五瑞跋後

致身錄/浙西項鳳梧跋後

致身錄/項從先跋後

致身錄/太倉俞彥跋後

致身錄/會稽陶奭齡跋後

正文

洪武三十一年戊寅〈閏五月辛卯，建文帝即位。〉冬十一月，史仲彬以明經科焦本有此字。除翰林院侍書。〈焦[1]註：公字文質，號清遠，吴江之黄溪人，嘉興縣思賢鄉籍。〉先是洪武二十四年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應詔執貪，縱官吏廷見高皇帝，條其焦本作「具」字。若干言，當時焦本有此二字。俱赴焦本作「付」。法司論死。高皇帝命焦本有此字。主政戶部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恐錢穀事重，頓首固辭，更訪治道，稱旨，賜酒饌於廷，及鈔四百鋌焦本作「錠」。，驛舟傳歸。〈焦註：詳復黄給事中、鈒敷奏紀事。〉建文帝即位，越五月，詔起山林才德士。〈焦註：國初，薦、奉、科貢三途並用，薦舉又列明经、賢良、人才三科。〉有司以名聞，適監察御史劉有年〈焦註：廬陵人，革除謫雲南。〉上《儀禮》十八篇，並敘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明經，〈焦註：《儀禮》故彬家所藏，劉夙典講習，至是上之于朝。命藏秘閣。〉特詔所在，禮請來京。十一月十八日，陛焦本作「廷」。見，試《四書》疑一道，〈焦註：冊家舊藏《四書》疑策題，註吏部尚書張鉉監試奏名，特擢第二。〉欽授翰林院侍書。〈焦註：階侍詔上。〉

建文元年春正月，遣往衡山〈焦註：南嶽〉，告即位也。元旦，上受朝賀畢，謂侍臣曰：“朕奉天地山川之靈以登大寶，改一作「政」元伊始，將告五嶽神祇。”其命儒臣以往，閣臣擬仲焦本有此字。彬衡山。初六日，陛辭焦本有此字。閱，三月報命。

夏四月，更定官製。仲彬焦本有此二字。疏諫，不報。用壽州訓導劉亨〈焦註：字嘉會，亦廬陵人。〉言，乃與方孝孺〈焦註：寧海人，字希直，官翰林侍讀，參与國事，革除夷十族。〉等議焦本無此字，大加更定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具疏大略，以安靜法祖為言。

會金華樓璉〈焦註：字士連。文皇迫草詔，遂以是夕經死。〉亦上疏，稱引孟莊子之孝，上於樓疏批：“此與昨史仲彬疏同意，此正所謂知其一未知其二者，六卿果可卑於五府耶？祭酒果可任太仆下耶？假令皇祖而在，當必以更定焦本無此字為是。”羣臣勿復言。

秋七月，仲彬焦本有此二字。廷斥監察御史尹昌隆為奸黨，因薦魏國公徐輝祖，上嘉納之。〈焦註：尹，字彥謙，革除，名列奸党，以有是疏，得赦。○徐爲中山王長子建文朝，屡建武功。革除后庚死。〉時燕藩已稱兵兩月矣，昌隆手疏面奏，勸上讓位守藩，廷臣愕然。仲焦本有此字。彬執笏麾之曰：“天下乃焦本無此字。太祖之天下，非皇上所得私授者。一人逆命，遂舉而授之，尤而效之，又何以焉。選将一作「得」募兵，今日急務。臣竊見焦本有此字。魏國公焦本無此字。徐輝祖，忠義性直一作「植」，智勇絕人，以當一而，燕可平也。昌隆狂言惑世，請速加誅。”上曰：“人臣之義，當以仲彬為正。昌隆素有敢言之氣，〈焦註：以嘗諫視朝稍晏。〉其勿為罪。”

二年春三月，疏均江浙賦役，從之。〈焦註：書法均賦在二月。〉時建文帝正值更製，彬乃上疏焦本作「仲彬疏」。曰：“國家有惟採焦本作「惟」。正之供，賦役不均，非所以為治。江浙本賦重，而蘇、松、嘉、湖又以籍人沈萬三〈焦註：松江〉、史有為〈焦註：嘉興〉、黃旭〈焦註：蘇州〉、紀定〈焦註：湖州〉準租起稅，此以繩焦本作「懲」。一時之頑，豈得據為定則。乞悉減免，以蘇民困，竊照各處起科，畝不過斗，即使江南地饒，亦何得倍之，奈有重至石餘者。臣往年面奏一作「往軍而奏」先帝賦斂太重，蒙旨嘉勞。特以臣本蘇人，而史有為又臣之族屬也，恐坐以私，未敢盡言。幸逢皇上明聖，每事從寬，敢竭愚忠，伏聽採擇。”上詔：“可。”蘇、松準各處起科，蘇、松人仍官戶部。

夏五月，改仲焦本有此字。彬為徐王府賓輔，仍兼原官，直文淵閣焦本有此四字。。〈焦註：徐王帝第三弟。革除，降封敷惠，四年死。○《西邨日抄》云：「葉戶科紳，嘗言徐王有陵。署其街馬，爲奉祀正六品，又一太常司丞正七品，奉祀馬氏陵，戶八十戶供給，又有秀才十八人而不讀書，但管祭祀執事而已。」徐王墓去城百里，葉是時孝宗初即位，差往代祀城，想泗州城也。〉時三王〈焦註：謂衡王、吳王及徐王〉未遣之國，長史以下諸員直宿內閣，參議事宜，多見親幸，故壬午〈焦註：革除年〉削籍盡焉。

三年春正月，副工部尚書嚴震直督餉山東。閏三月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驛焦本有此字。歸報命，〈焦註：嚴字子敏，烏程人，以稅戶起家，仕洪武。革除戊，廣道遇建文帝，吞金死。〉轉餉已專責嚴震直矣。副之者曰：“敵情虛實並將士強弱，密偵以報。”閏

三月十八日，還朝。見上於文華殿，奏夾河之役非戰之罪也。盛庸〈焦註：以夾河功封歷城侯。革除削封〉智深勇沉，當今將略還為第一。至莊得〈焦註：西京都指揮使〉、張能〈焦註：稱皂旗張，以都指揮使充偏將，夾河力戰，死，殭執皂旗不仆〉、楚智〈焦註：都指揮，被執，不屈，死〉、平元〈焦註：百戶〉斬將搴旗，力戰以死，宜急加恤，典以為風勵。燕王用兵變化不測，用強恃壯，親掠焦本有此字。我陣，幸庸結陣甚堅，屹不可動，復以單騎逼營，越宿焦本無此二字。鳴角，穿營而去，蓋恃勿殺叔父之諭焦本作「命」。也〈焦註：先是，建文帝嘗喻諸將云〉，軍中眾焦本作「多」。謂皇上失之太仁。帝曰：“奈何已有是命，不可返也。”默然者久之，便焦本作「更」。奏幾密事十二條〈焦註：不傳〉。帝叱左右復戒焦本有此二字。曰：“勿洩。”因誦：“君不密則失臣，臣不密則失身，幾事不密則害成”之句。叩首而出。

冬十一月，仲彬焦本有此二字。以省親還鄉，隨賜敕命。自轉餉歸，請告凡四，不許。至是得請，適皇少子以十三日生，查京官曆三年滿者得一百五十二人。帝親撰焦本有此字。製詞，彬以前二日滿考，皇帝敕曰：“國家建官，文武殊局，中外分曹等，最辨職難兼也。爾徐王焦本有此字。府賓輔兼翰林院侍書史仲彬，用明經起家，矢盡忠報國，或校書、或轉餉、或密疏、或面陳，文材兼武略俱隆，轉藩與襄帝並茂。朕資啟沃，實用宏焦本作「弘」。多，階爾承德郎，妻沈氏為安人，追厥所自父母，有教育之恩，忠孝本一致之理，爾父居仁〈焦註：字由義，號東軒〉從爾階，爾母黃氏從爾焦本無此字。妻階，給假歸家，以申寵錫。父母深恩，今已展矣。國家多事，爾毋忘焉。”特敕十八日奉旨發中書科焦本有此字。謄寫與他。二十一日辭朝，限三月以裏來京。

四年三月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入京，陛見，口授翰林院侍讀學士，仍兼原官焦本有此六字。。時北兵日迫，詔勤王者分道四出，遂依。限單騎入京，戒其子〈焦註：諱晟，字原弼，號谿隱〉曰：“而父官秩雖卑，被朝廷恩寵，見幾引避，非所願也。萬一有難，守先帝孝悌力田之諭〈焦註：詳《敷奏紀事》〉，以成家保身，毋為我慮。”

夏六月庚申，廷議避難。仲焦本有此字。彬請從方孝孺堅守之策。燕兵渡江，李景隆往，許割地，不許，還報。上愕然無措，群臣慟哭。茹常〈焦註：兵部尚書，侍承樂，封忠誠伯〉等請幸湖湘，王韋〈焦註：韋疑禕，諡文忠。按書法，靖難兵初起，追贈禕學士，此恐非禕〉等又焦本無此字。請幸江浙，方孝孺謂當堅守京城，以待四方之援。眾議嘩然不決，彬獨以方言為是。樓璉亦言效死，勿去為正，上微首肯，群議乃定。

燕兵薄金川門，監察御史魏冕及仲焦本有此字。彬請誅徐增壽，上焦本有此字。從之。

〈焦註：魏，永豐人。革除日自殺，夷族。○徐亦中山王子，初保燕王無他。永樂初封定國。〉先是燕兵將薄城下，左都督徐增壽謀降，魏冕廷毆之。至是在左順門語同列曰：“皇上必面縛，出降乃可。”魏冕與仲焦本有此字。彬亟請加誅，帝怒甚，下殿手刃之。復請誅李景隆，手詔召來，未至而金川焦本作「使未至金川而」。門已獻矣。〈焦註：《靖難錄》言李景隆開金川門迎降。〉

大內火起，帝從鬼門遁去，從者二十二人。〈焦註：鬼門在太平門之西。〉時六月十三日未時也。帝知金川失守，長籲，東西走欲自殺。翰林院編修程濟〈焦註：詳後〉曰：“不如出亡。”少監王鉞焦本有此二字。跪進曰：“昔高皇升遐時，有篋遺。曰：臨大難，當發，謹收藏。”奉先帝之左群臣齊言急出之。俄而昇一紅篋至，四圍俱固以鐵，二鎖亦灌鐵，帝見而大慟，急命舉火焚內。程濟碎篋，得度牒三張，一名應文，一名應能，一名應賢，袈裟帽鞋剃刀俱備，白金十錠，朱書篋內。應文從鬼門而焦本有此字。出，餘從水關御溝而行，薄暮會於神樂觀之西房。帝曰：“數也。”程濟即為上祝髮，吳王教授楊應能亦願祝髮隨亡。監察御史葉希賢毅然曰：“臣名賢，應賢無疑。”亦祝髮，各易衣備焦本作「佩」。牒，在殿凡五十六焦本作「五六十」。人，痛哭仆地，俱矢隨亡。帝曰：“多人不能，無生得失。有等任事著名，勢必究詰。有等妻兒在任，心必掛牽，宜各從便。”御史曾鳳韶〈焦註：廬陵人。自殺〉曰：“願焦本作「傾」。即以死報陛下。”帝麾諸臣大慟，引去若干人，九人從。帝至鬼門，牛景先〈焦註：詳後〉以鐵捧啟之，若不用力而即瓦解者，出鬼門焦本有此三字。，而一舟艤岸以待。十人乘舟，舟人頓首。帝問：“汝何人？何為至此？”對曰：“臣乃神樂觀道士，即前皇上賜名王昇。昨夢太祖高皇帝緋衣南向御奉天門，令兩校尉縛臣詰曰：汝提點秩六品為何？臣頓首謝不知，曰：明日午時，可於後湖艤大舟至鬼門外伺候，汝周旋勿泄，後福未期，不然難逃陰殛，臣以是知陛下之來也。今晚憩息觀中，徐議行止一作「五」。”舟止太平堤畔，王起導前間一作「閑」步至觀，已薄暮矣。俄而楊應能、葉希賢等十三人同焦本無此字。至，共二十二人。〈焦註：舊本有張顯宗無梁中節。按：張，江西人，洪武中狀元，官祭酒。〉兵部侍郎廖平〈焦註：向逸名〉，襄陽人；刑部侍郎金焦〈焦註：向逸名〉，貴池人；翰林院編修趙天泰〈焦註：向逸名〉，三原人；浙江按察使王良焦本作「艮」。〈焦註：彙編艮官編脩。按察使名王良，自焚死〉，祥符人；四川參政蔡運〈焦註：有作知州，不屈，死〉，南康人；刑部郎中梁田玉〈焦註：書法作，失爵，行遯〉，定海人；監察御史葉希賢〈焦註：書法作，逮死〉，鬆陽人；程濟，績溪人；〈焦註：書法濟朝邑人，官編修、遼府紀善。程通，績溪人，又述濟，嘗曰：「願為智士，則從亡。」為濟無疑，地或悞耳。」〉中書舍人梁良玉，梁中節〈焦註：書法列，失爵，遯死〉，俱定海人；宋和，臨川人；郭節，連州人；刑部司務馮淮〈焦註：向逸

名〉，黃岩人；所鎮撫牛景先〈焦註：書法列，失爵，妻发教坊〉，沅人；王資、楊應能、劉申〈焦註：向俱逸名〉，俱杞縣人；翰林院侍詔鄭洽〈焦註：向逸名〉，浦江人；欽天監正王之臣〈焦註：向逸名〉，襄陽人；太監周恕〈焦註：向逸名〉、何洲〈焦註：書法作，失爵〉，海州人焦本有此三字。及徐王府賓輔焦本作「侍讀學士」。史仲彬〈焦註：向逸名〉，吳江人。上曰：“ 今後俱師弟稱呼，不拘禮教焦本作「數」。 ”諸臣泣諾。廖平曰：“ 諸人願隨，固也。但隨行不必多，更不可多，就中無家室累並有膂為焦本作「力」。足扞衛者，多不過五焦本作「六」。人，餘俱遙為應援為便。 ”師曰：“ 良是。 ”於是環坐於地，享道士夜餐，酌定左右不離者五焦本作「三」。人，比丘楊應能、葉希賢道人、程濟。往來道路給運衣食者六焦本作「七」。人：馮淮，時稱賽馬先生，時稱馮翁，時稱馬翁焦本作「公」。，時稱馬二子。郭節，時稱雪庵，後焦本作「時」。稱雪和尚。宋和，時稱雲門僧，時稱稽山主人，時稱槎焦本作「　　」。主。趙天泰，適衣葛稱衣葛翁，時稱天肖子。王之臣，家世補鍋，欲以此作生計，號老補鍋。牛景先稱東湖樵，時稱東湖主人。師曰：“ 吾今往滇南，依西平侯〈焦註：黔寧王沐英子〉。 ”彬曰： “ 大家勢盛，耳目眾多，況新主諒不釋然，能無見告，不若往來名勝，東南西北皆吾家也。弟子中有家給而足備一夕者，駐錫於茲，有何不可。 ”師曰：“ 良是。 ” 於是更舉七家：廖平、王良焦本作「艮」。、鄭洽、郭節、王資、史仲彬、梁良玉。師曰：“ 此可暫，不可久。況郊壇所在，明旦必行，將何所之。 ”眾議浦江。鄭亦曰：“ 族俱忠孝，可居也。 ”夜分師病焦本有此字。，足骨度不能行。微明，牛景先與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步至中河橋畔〈焦註：通濟門外有中和橋，「河」字疑悞〉，謀所以載者，有一艇來焉焦本無此字。，聞聲為吾鄉人焦本有此字。，急叩之，則彬家所遣焦本作「遣」。以偵彬吉凶焦本作「凶吉」。者也。與牛大快，亟迎師，且至彬家，諸人聞之，且喜且悲，同載八人，為程、為葉、為楊、為牛、為馮、為宋，餘俱走散，期以月終更晤。取道溧陽，依叔鬆隱所，不納。八日始至吳江之黃溪，奉師居所居焦本有此二字。之西偏，曰“ 清遠軒 ”〈焦註：軒臨池背圃，一帶九間，制度精，古冊猶見。板壁多題句，斑駁不可讀。創自先朝，毀于萬曆甲辰之十月〉。眾出拜，師亦大適。明旦改題“ 水月觀 ”，師親筆焦本有此字。篆文〈焦註：扁額尚存〉。閱三日，諸弟子至彬家相聚。五日，師命歸省。〈焦註：師時有製作，旋作旋毀，止存二詩一詞，附錄：

過吳江詩二首

玉蟾飛入水晶宮，萬頃琉璃破曉風。詩就雲歸不知處，斷山零落有無中。

画鷁高飛江水漲，老漁急唱夕陽斜。秋來客子動歸興《詞苑萃編》作「興歸思」。，舩

到吳江即是家。

詞一首〈編註：《詞苑萃編》作「三至吳江題滿江紅」。〉

三過吳江，又添得、一亭清绝。剛占斷，水光多處，巧依林樾。漠漠雲煙春晝雨，寥寥天地秋宵月。更冰壺玉鑑，暑宜風，寒宜雪。

庵右，山依缺；垂虹左，波濤截。正三高堂畔，舊規今別。何但漁翁垂釣好，謾將椗《詞苑萃編》作「柳」。子新吟揭。信登臨、佳興屬彭宣，能揮發。

〉

八月十五日，新皇帝追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敕命，師逸去。新皇帝即位之九日，遍籍在任，諸臣遁去者四百六十三人。即日削籍，戒毋齒及。八月，著禮部行文書各州縣，追繳革除誥命焦本作「敕」。。至是，蘇州府差吳江邑丞鞏到彬家追奪，且曰：“ 建文帝聞在君家？ ”彬曰：“ 未也。 ”微哂而去。明旦，師同兩比丘一道人入雲南，餘俱星散，期以來年三月集於襄陽廖平家。

癸未春焦本有此字。正月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往襄陽謁師焦本有此二字。。正月二十日，為襄陽之行。三月初三日，至廖平家，牛景先已先在矣。閱六日，馮淮自雲南來，四人相對大慟。馮告以焦本有此字。師向留雲南之焦本無此字。永嘉寺，亦甚安妥，明年來遊天台，今年無煩往來。復居停旬日，諸弟子俱會，惟梁良玉已物故矣，月終告焦本作「東」。歸。

甲申秋焦本有此字。八月，大師同楊、程、葉三人來家。先是七月牛景先來言，師將至矣。至是八月初九日，天將暝，一師突至忠孝堂〈焦註：堂為前廳，後更名綠水堂，今存〉，彬及家人出拜畢，款至重慶堂〈焦註：堂為正廳，後更名豫章，弘治中火毀〉，已舉燈矣，而楊、程、葉亦至。舉酒半酣，師曰：“ 我明晨一作「日」當即去。 ”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惶悚曰：“ 弟子掃門而俟久矣，即有不肅，師當見原，本意欲留師幾月，奈何明晨之云乎？ ”師泣曰：“ 彼方覓我而圖我，昨於四安道中見冠蓋來者，瞪目而視，此臣我曾目善之，彼必有以奏也。東南逋臣屈指先汝一作「你」我去，政為汝計。 ”相對而慟久之，且曰：“ 此近宮闕，不便。 ”仲焦本有此字。彬曰：“ 亦不妨。 ”視師衣履敝甚，固留三日，命家人製衣。師服師用綿綢大小計十六件，楊、程、葉俱用綿布大

小計三十有六件，白金十兩為資。十三日清晨，彬隨師為兩浙之行，杭州計遊廿三日，天台雁宕計遊三十九日，會馬二子、稽山主人、金焦亦來於石梁間，且云諸友俱約於此一會，然終不一見。時天氣已寒，師欲返雲南，固卻諸人而去。

丁亥春三月，仲彬焦本有此二字。同何洲往雲南謁師。正月中，遣僮往海洲，請何洲同到雲南，三月終纔到。留五日，彬携一僮，三人皆道士飾，行二月得至連州，訪郭節，適故翰林簡討程亨在焉，相持痛哭。徐曰：“師近來在重慶府之大竹善慶裏，有杜景賢〈焦註：本地隱士〉築室與居，吾四人同往候之。”留二日，遂行，至所謂善慶裏，師不在，杜亦不在。時朝廷偵師密而嚴，有胡濴〈焦註：《西村日》記：太宗朝，濴受密詔，遍行天下，諡忠安〉、鄭和〈焦註：《咸陽家乘》載和為咸陽王裔夷種也。永樂中，受詔行遊西洋〉數往來雲貴間，彬等夜則同宿，日則分行，相與行乞於市者旬有六日。一日，彬於寺舍旁暫息，比邱焦本作「道人」。程濟熟而視之，曰：“汝在耶？”彬起，彭掌曰：“是。”急叩師，程曰：“已結庵白龍山深處矣，去此不遙。”兩人淚下如雨，不敢出一聲。比晚同諸人以焦本作「步」。往，程為導。時七月十八日也，月色皎然，上下山阪逶迤曲折，約行十八九里而庵在焉。天已微曙矣，扣扉而出者為楊應能，旋拜師榻前，師顏色憔悴，形容枯槁。蓋夏日患痢，因有戒嚴，不能時時出山，為焦本作「供」。膳狼狽至此，相焦本無此字。對而慟。隨問曰：“汝等帶得方物為我嚐否？”各為獻。彬獨有僮而所獻豐，況當年職居禁近，知師所嗜好焦本有此字。若金華火肉、淡菜、金山魚膾、筍羹鵝、豆、肉鬆六味，見之大喜，即命熟火肉啟床頭，尊酒啖之，曰：“不嚐此已焦本無此字。三年矣。”謂於彬家嚐後，無之也。翼日，師率遊山中，自近而遠，日以為常。甫一月，郭與程以事請行，彬亦以請，師曰：“汝遠來，固當久留。”因問：“汝子〈焦註：指谿隱公〉年幾何？”曰：“十六歲矣。”“能辦事否？”曰：“尚在書堂。”曰：“欲為官乎？”曰：“必不敢。”相與欷歔久之，自後屢請屢留，竟焦本有此字。延至明春三月。行之日，師痛哭失聲，囑曰：“今後勿再來，道途阻修一難，關津盤詰二難，況我安居，不必慮也。”彬等叩首，領命而行。

庚子秋八月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往雲南謁師焦本有此二字。。自南遊以後，嘗有以奸黨告者，雖獲宥於上官，心常惴懼，十餘年來無日無滇南之思，終不得往。且臨行師囑，恐彼此俱戾。至是革除之禁稍稍寬矣，決焦本作「厥」。中秋攜一僕以往。始至南康蔡運家，既至襄陽廖平、王之臣家，復至連州郭節家，俱已物故矣。遂至雲南，循白龍山庵故道，了不見所為庵者。山旁有一民居，詢其老婦，則曰：“向來上司官來，已毀矣。”問僧徒，則曰：“不知所之。”暗中流淚曰：“彬不遠萬里來，得一而師死且瞑目，不則，得一音耗，歸家亦安。”凡值寺院靡不拜禱，循遊數郡，幾兩月餘。一日，在鶴

慶，忽一比丘指曰：“汝尋師耶？”彬愕然，比丘曰：“固忘我耶。”彬曰：“汝師何名？”曰：“文大師是也。”亟問何所，曰：“在。”隨之去，三日得至師所。師兀坐一室，見之大喜。庵在平陽，前後深林密樹不下數裏，為浪穹〈焦註：縣名，屬大理府〉所轄地。先是葉希賢焦本作「葉與楊」。所募建者，甫落成而兩人已故，庵之東即埋之。於是師命舉所饋獻奠之，呼僮沽酒，是夕盡歡，前此戚容愁氣此焦本有此字。殆消融矣。惟言及楊、葉，則嗟歎久之。流連彌月，遣歸。

甲辰秋七月，洪熙改元。八月，仲焦本有此字。彬往雲南謁師焦本有此二字。。八月十三日，自起家行，九月二十五焦本作「二」。日入湖廣界，投宿旅店，主人曰：“內有兩道，可與俱。”彬入見，鼾鼾床上，睨之，師也。伺其覺，師喜曰：“來此何為？”曰：“來訪師。”彬曰：“師焦本無此字。欲何往？”曰：“訪汝等。”言及榆木川〈焦註：文皇晏駕之地〉，皆色喜。彬問道路起居焦本無此二字。狀，答曰：“近來強焦本作「健」。飯，精爽倍常，明日即偕下江南，以從陸路，十一月始得抵家。至之日，具酒肴於重慶堂，師位上，程濟東列，彬西列。有從叔祖焦本有此字。名宏焦本作「弘」。者，嘉興縣史家村〈焦註：去黃家溪三里。弘，字大任，稅户，仕武定州知州〉人也，直至堂上焦本作「直入至堂」。，彬不得已，亦與坐。問師何來？彬未及答，即去趨出招彬曰：“此建文皇帝也。”彬曰：“非也。”宏焦本作「弘」。曰：“吾焦本作「我」。曾於東宮見之，當吾焦本作「我」。家籍沒時，非是吾焦本作「我」。無死所矣，活命恩主也。”彬不得已，以實告，宏焦本作「弘」。即稽首堂下焦本有此二字。涕泣。問來狀，師曰：“虧這焦本無此字。幾個隨亡的人，給我衣給我食，周旋夷險之間，二十年來，戰戰兢兢。”復大慟。慟已，答焦本作「徐」。曰：“今想可老終矣。”宏焦本作「弘」。曰：“師今欲何之？”曰：“欲遊天台諸勝。”宏焦本作「弘」。曰：“吾當具一日之積隨行。”居數日，師行，戒彬曰：“有叔在，爾勿往也。”宏從之去。去明年三月，復來，擬往祥符貴池焦本有此二字。。渡江焦本無此二字。，彬送之江上，偶有洪熙升遐之聞，師顧曰：“吾心放下矣。今後而焦本作「兩」。可往來，想關津不若昔之有意我也。”且喜且悲，止程濟，從彬等觀渡而返。

此明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

↑ 焦竑、錢士升校訂本，北京國家圖書館藏。